

证券代码：603179

证券简称：新泉股份

公告编号：2018-049

债券代码：113509

债券简称：新泉转债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减持公司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8年6月4日公开发行人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新泉转债”）450万张（4.5亿元），其中：公司控股股东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唐志华先生、唐美华女士共计配售新泉转债2,570,800张，占本次发行总量57.13%。

2018年6月25日，公司接到唐志华先生和唐美华女士通知，2018年6月22日至6月25日，唐志华先生和唐美华女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系统出售其所持有的新泉转债合计450,000张，占发行总量的10%。本次减持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新泉转债2,120,800张，占发行总量的47.13%。

具体变动明细如下：

单位：张

持有人	减持前持有数量（张）	减持前占发行总量比例	减持数量（张）	减持后持有数量（张）	减持后占发行总量比例
江苏新泉志和投资有限公司	1,489,720	33.105%	0	1,489,720	33.105%
唐志华	803,880	17.864%	176,370	627,510	13.945%
唐美华	277,200	6.160%	273,630	3,570	0.079%
合计	2,570,800	57.13%	450,000	2,120,800	47.13%

特此公告。

江苏新泉汽车饰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8年6月25日